****佳县成品油零售分销体系“十四五”****

****发展规划****

佳县位于陕西省东北部，黄河西岸，毛乌素沙漠南缘。东隔黄河与山西临县相望，南邻绥德县、吴堡县，西连米脂县，西北接榆阳区，北以秃尾河与神木市为界，距榆林市71公里。总土地面积2029.82平方公里。全县辖12镇1个街道办事处，324个行政村，辖区户籍10.39万户，人口26.95万人，其中城镇常住人口5.0929万人，城镇化32.1%。榆佳高速、神佳高速、太佳高速建成通车，佳吴公路、榆佳公路纵贯南北，沿黄公路全线贯通，佳米高速即将开工建设，全县形成了以县城为中心，榆佳、神佳高速公路为骨架，339国道、沿黄公路为支撑，6条县道公路为补充，通乡、通村公路为脉络的交通运输网络。目前我县公路总里程2216.9公里，高速公路61公路，国道57.4公里，省道227.9公里，县道总里程77公里，乡道262.9公里。

**第一章  成品油分销体系发展面临的形势**

****一、佳县“十三五”成品油分销体系发展及变化情况****

2015年，我县制定了《佳县成品油分销体系“十三五”发展规划(2016年—2020年)》，通过五年规划的实施，我县新增加油站两座，逐步建立起与全县国民经济发展相适应，满足广大消费者需要、竞争有序、功能完善的加油站分销服务网络体系，较好地维护了成品油市场秩序，促进了全县加油站的健康有序发展，为我县“十四五”时期进一步完善成品油分销体系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一）成品油消费总量稳步提升

“十三五”时期我县经济社会发展迅速，综合经济实力大幅提升，人民生活水平显著提高，带动了全县成品油消费需求增加。“十三五”期间，我县成品油消费量年均增长6 %，2019年消费量达33842吨左右，比2018年增长了11%，成品油消费量总体保持稳步提升的趋势，为佳县经济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二）成品油零售企业发展态势良好

1.成品油零售效率显著提高。2019年底我县成品油零售企业20家，比“十二五”期间增加了3家，从数量上看“十三五”期间我县成品油零售企业稳中有增。尤其单站零售规模增幅明显，2015年我县单站平均零售规模为1420吨，2019年零售规模达1692吨，比2015年增长了20%。成品油零售企业得到长足发展，成品油零售效率显著提高。

2.成品油零售企业区域分布更加均衡。目前佳县正常经营的加油站有20座加油站，其中中石油4座、中石化7座、民营站9座。经过“十三五”规划的实施，使佳县的加油站区域分布更加合理。

3、成品油零售企业布局结构逐步优化。“十三五”时期，我县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城镇化进程不断推进，截止2019年底，全县100%的乡镇通公路，100%的行政村通油路，在全县交通道路大力发展的有利环境下，我县“十三五”期间规划建设了3座加油站。截止2019年底，全县加油站分布在中心城区的零售加油站为3座、国省道5座、高速公路6座、县乡道路6座，加油站结构进一步优化。

****二、存在问题和不足****

“十三五”以来，按照严格总量控制、合理调整、适度发展的原则，在保证规模化经营的同时，兼顾民营经济发展，形成了规模适宜、布局合理的成品油分销体系网络。加油站（点）建设从规划、上报、批复、公示、建设、验收等各个环节严格把关，几年来未出现违规违法乱纪现象，保证了我县成品油市场的正常运转，保障了佳县经济社会发展需要。但就目前“十三五”规划执行情况来看，还存在一定程度上的问题：

（一）加油站布局仍需完善

“十三五”规划当中，加油站主要以339国道和沿黄公路为主进行发展，乡镇沿线布局稀少，农村及边远地区加油站偏少，服务半径过大，远远不能满足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也需要在加油站的布局上进一步完善。

（二）加油站建设仍需加强

“十三五”规划期间，经过“铁腕治霾 ● 保卫蓝天”工作任务的落实，大幅度提高了加油站的站容站貌及硬件设施，但从目前的情况看，一些加油站特别是部分乡镇民营加油站仍然存在规模小、站容差、建设档次低的问题，同时有的加油站服务行为不够规范，远不能适应社会需求。“十三五”期间规划布点多，具体实施建设少，仅仅建成3座。

1. ****“十四五”我县成品油体系建设面临的环境****

近年来，我县城乡建设快速发展，县乡通村公路相继通车，城市建设不断扩张、形成了镇镇、村村通公路的环形公路网络。按照我县“十四五”期间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发展速度，以及扩大内需、拉动消费、重点工程和重点项目的实施，加快乡村振兴建设，农业多种产业齐头并进，农村返乡创业青年急剧增加，加之农村燃油机动车辆快速普及，给成品油销售带来绝佳的机遇。综上述因素，“十四五”期间，佳县成品油市场需求将相对旺盛，个别偏远乡镇会出现用油饥荒。

**第二章  成品油分销体系“十四五”发展规划概述**

****一、规划依据****

（一）陕西省商务厅关于印发《陕西省成品油市场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试行）》（陕商发〔2018〕53号）;

（二）陕西省商务厅关于印发《陕西省成品油分销体系“十四五”发展规划编制工作总体方案的通知》（陕商函〔2020〕272号）;

（三）陕西省商务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成品油经营企业申报审批程序和强化日常监管工作的通知》（陕商发〔2005〕137号）;

（四）陕西省商务厅《陕西省加油站标准化建设指导意见》（陕商发〔2010〕595号）;

（五）《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2012）；

（六）《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规范》（GB50180—93）；

（七）《城市道路交通规划设计规范》（GB50220—95）；

（八）《成品油零售企业管理技术规范》（SB/T10390—2004）；

（九）《石油化工企业设计防火规范》（GB50160—2018）；

（十）《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

（十一）其他相关要求。

****二、规划指导思想和原则****

（一）指导思想：“十四五”期间，结合佳县经济社会发展实际需要，促进成品油流通市场繁荣合理有序竞争，营造良好的成品油销售环境，构建符合佳县发展实际需要、多种经济并存、适当富余、规范有序的成品油分销体系。

（二）发展原则

1.坚持适应发展需要的原则。成品油分销体系要符合我县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进一步加快成品油分销体系建设，加大我县成品油供应量，有效避免成品油供应不足的局面。

2.坚持符合安全规范的原则。加油站和油库的设置要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符合国家和省市有关安全规定，始终把安全放在第一位，杜绝因成品油引起的各类不安全事故的发生。

3.坚持配合交通建设的原则。成品油分销企业应主动适应我县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的需求，合理设置在城市道路、高速公路及国省县道，为交通运输提供源源不断的动力。

4.坚持公平有序竞争的原则。着力营造我县成品油流通市场的良好环境，促进成品油分销企业合理有序竞争，在规范、合理的前提下，促进民营经济与国有经济繁荣发展。

5.坚持提升服务水平的原则。大力提高我县成品油零售企业服务水平，提高单站加油量与油库周转率，在重要交通沿线和中心城区将成品油销售与环境建设相结合，提供多种综合服务。

6.坚持推动持续发展的原则。大力发展油气两用加油站及配套设施，加快新能源、清洁能源开发，推动可持续发展。

7.坚持协调配套发展的原则。加油站点及油库的布置要与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城市规划、交通规划、土地规划及功能区规划等重要规划相衔接，配套发展。

****三、规划的范围与期限****

规划的范围：分布在县城区、国省道、县乡道、沿黄路、各镇办。

规划的期限：（2021--2025年）共五年。

**第三章  成品油分销体系 “十四五”发展趋势预测**

按照陕西省商务厅和榆林市商务局对成品油分销体系“十四五”发展规划编制的具体要求，就我县成品油未来发展趋势进行预测。

****一、经济社会发展对成品油的需求影响****

（一）经济总量增长对成品油需求影响

成品油是重要的生产资源，成品油需求随着经济的增长而随之增加。“十三五”时期，我县成品油消耗的年均增长8%左右，低于生产总值增长速度1个百分点。成品油需求的增长速度与地区生产总值的增长速度之间有一定的弹性系数，一般情况下，地区生产总值每增长1个百分点，成品油需求也将相应增加0.8至1个百分点。“十四五”时期，到2025年，全县生产总值年均增长不低于10%，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长不低于8%，民间投资年均增长不低于10%，域外招商引资年均增长不低于8%，规上工业增长值年均增长不低于10%，服务业增加值年均增长不低于12%，城镇化率提升年均不低于2%。随着我县经济增长速度的加快，我县成品油的需求增长将明显超过“十三五”时期。

（二）实施城镇化带动战略对成品油需求影响分析

我县将大力实施城镇化带动战略。从我县目前的成品油消耗来看，主要集中在交通干线沿线及中心城区。“十四五”时期我县将着重发展城镇公共交通和城际交通，大力完善城镇体系，这将对我县谋划好“十四五”成品油分销体系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随着城镇人口的增加，人口的流动性将不断增强，城镇居民收入不断提高，对成品油的需求将大量增加。

（三）消费变化对成品油需求影响分析

随着我县改善和保障民生工作不断推进，社会事业不断进步，群众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对我县成品油需求影响将集中在两个方面。一方面，人民收入不断增加，将使原有消费倾向发生重大改变，购车将成为一个重要的消费热点。私家车不断增加将带动成品油消耗不断增长。另一方面，人民群众收入增加将使消费品种和总量不断增加，进一步促进了商品流通，带动交通运输业不断发展，也会提高成品油需求。

（四）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对成品油需求影响分析

今后五年，我县交通基础设施仍将保持较快的建设速度。一是公路建设不断加快。同时“十四五”时期，我县交通基础设施的改善力度将大幅增强，随着出行、运输条件的改善，我县“十四五”时期成品油的需求将明显增加。

**二、成品油需求趋势预测**

通过机动车数量的变化对未来一段时间成品油需求进行数理模型预测是成品油预测的一种重要方式。

为较好的预测我县机动车数量变化情况，我们收集了我县机动车的基础数据。根据佳县公安局交警大队车管所提供的资料，全县机动车拥有量如下：

“十三五”时期，我县汽车拥有量的增长速度远大于“十二五”时期，其中大型车、小型车、农用车、三轮车都较快增长，特别是农用车、大型车和小型车增长较快。“十三五”期间，机动车保有量达到39468辆。预计“十四五”期间机动车增长速度约为15%。

**三、成品油分销体系发展预测**

根据全县成品油销售量预测和机动车预测结果，在测算了我县历年加油站服务车辆和单站销售量增长情况下进行预测。

1.根据加油站服务车辆进行预测。如果经过五年的发展，提高每座加油站的服务车辆数，到2025年全县所需加油站数为31座,比“十三五”增加11座。

2.根据每个加油站的平均销售量来预测。如果每个加油站的平均销售量以2%增加，到2025年全县所需加油站数为31座，比“十三五”增加11座。

综合以上预测方案，结合全省、全市加油站的实际和未来发展趋势，考虑到我县城中心面积较小，经济发展处于加快发展阶段，随着道路建设的加快，特别是村村通公路的实现，偏远地区的汽车增加，我县加油站点设置量将大幅增加的现实需要，经综合考虑，到2025年全县加油站达到30座左右可满足我县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即“十四五”时期，我县需新增加油站11座左右，年均增加2座左右。

**第四章  成品油分销体系布局规划**

**一、加油站建设重点**

（一）加快重要区域加油站建设

“十四五”时期，我县将加快重点城镇化建设步伐，大力发展县域经济，不断完善城镇体系。面对新的形势、新的任务，我县加油站的建设必须紧紧扣住全县经济社会发展这个主题。

1.控制加油站建设。“十三五”期间，国道增加1座加油站，乡镇增加1座加油站，布局基本合理，能满足车辆方便快捷加油，“十四五”时期，将严格控制全县总体规划布点。

2.突出乡镇加油站建设。加大我县加油站建设力度，积极配合我县城乡发展总体规划，在我县重点城镇，增加加油站设置，预留发展空间。结合我县中心城镇和重点城镇建设进程，加大乡镇加油站数量。在本规划控制下，原则上经济开发区设置1个、城区设置1-2个加油站、成品油需求旺盛的乡镇可按实际需求设置加油站、每个乡镇可设置1座农村加油站。

（二）提升加油站服务水平

将成品油分销体系建设与商品物流有机统一起来，大力发展加油站超市、零售网点，加强加油站公厕改建、改造，在城区、高速公路服务区、旅游区建设与周边环境相匹配的档次较高、设施先进、配套完善、服务功能齐全的加油站，促进加油站油品和非油品业务多种经营结合发展。

**二、加油站建设布局**

加油站的建设应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服务为宗旨、以经济效益为中心，科学预测销量，合理确定建设类型和规模，优化设计方案。

1.科学合理原则：根据加油站选址及布局标准，合理确定加油站数量和位置，与公路密度和用油需求分布相衔接，既考虑当地经济发展和用油需求，也考虑区域内公路密度。既满足成品油企业经营需要，又避免重复建设、恶性竞争。

2.便利性原则：按照城镇和交通规划的要求合理选址，促使加油站尽可能满足当地经济建设发展和机动车加油的需要。强化加油站的商业服务设施功能，遵循方便生产、便利生活的宗旨。在一些偏远乡镇适当新建加油站，逐步增加服务网点。

3.统筹协调原则：着眼全县发展大家和城乡一体化的发展需要，考虑乡镇土地使用规划，以扩大服务范围，提高服务水平为原则，缩小区域间服务水平差距，采取多种方式消除不同区域之间成品油资源有效流通的障碍。

加油站建设应严格执行《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及国家、行业、地方的相关规定。国道、省道加油站每百公里不超过六对,单侧百公里不超过6座。高速公路加油站原则上每百公里不超过两对。城区加油站车行距离不低于1.8公里，乡镇加油站车行距离不低于5公里的要求。

**三、加强对规划实施的监管**

佳县工贸局负责制定并组织实施本县成品油分销体系（零售体系和配送体系）发展规划，履行成品油流通领域经济调节、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优化设施和能力布局，引导和规范市场主体投资和经营行为，健全与国民经济发展相适应、满足市场需要、布局合理、竞争有序、功能完善的成品油分销服务网络体系；加强对成品油分销及配送企业的管理，对现有加油站进行优化升级，严厉查处违法、违规建设和经营的加油站、油库，对无证经营、违规建设的加油站要坚决依法予以取缔。各有关职能部门要密切配合，履行职责，加大监督管理力度，打击各种违法违规经营活动。中石油、中石化等企业要积极发展连锁经营、集中配送的现代营销方式，所属各成品油批发企业不得对无证经营的企业提供油品，杜绝无证经营企业的油品来源。

**第五章  规划实施保证措施**

成品油行业主要部门应结合成品油分销体系项目建设主要由企业完成的特征，严把项目审批关，杜绝争指标不建设、争指标慢建设、争指标乱建设的情况，加强对已批项目的跟踪监督，督促企业加快落实资金、按标准、重规范逐年实施规划项目建设，促进我县成品油分销体系建设有序规范推进。

一、认真贯彻落实《陕西省成品油市场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试行）》（陕商发〔2018〕53号），加强与自然资源、交通、住建、应急管理、生态环境、市场监督管理、税务等部门协调合作，加大对成品油的监管力度，严厉打击和取缔无证经营、非法经营，规范成品油经营行为。

二、规划批准实施后，新建加油站一律控制在规划范围内。“十四五”时期，为进一步强化加油站建设用地管理，充分运用市场机制配置公共资源，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三、按照“严格控制总量，合理优化布局”的原则，新建加油站单站年销量应高于现有加油站平均水平。

四、新建加油站必须严格执行加油站设置的指标标准，对验收达不到基本指标标准的，不予报批办理《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

**第六章  “十四五”期间我县加油站布局方案**

根据上述总体设想、布局原则以及我县经济社会发展要求，“十四五”期间，我县新规划加油站11个，其中“十三五”顺延规划5个，“十四五”新规划6个。（详见附表及规划图）。

具体到公路旁的布局是：城区拟建4个，国省道线旁拟建3个，县乡道旁拟建3个，榆佳经开区拟建1个。

到“十四五”末，我县加油站将发展到31个。